



#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728)

### 特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上午十時正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1號舉行特別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事項：

#### 特別決議案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分別與上海市電信有限公司、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江蘇省電信有限公司、浙江省電信有限公司、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福建省電信有限公司、江西省電信有限公司、廣西壯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重慶市電信有限公司、四川省電信有限公司、湖北省電信有限公司、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海南省電信有限公司、貴州省電信有限公司、雲南省電信有限公司、陝西省電信有限公司、甘肅省電信有限公司、青海省電信有限公司、寧夏回族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電信有限公司等二十家全資子公司(“被合併公司”)簽署的合併協議，據此對被合併公司分別進行吸收合併；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做出、簽署、採取他們認為必要、恰當或適宜的一切其他行動、文件及步驟，以執行和/或落實合併協議的條款。」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翁順來

中國北京，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

附註：

- (1) 根據本公司戰略轉型和集約管理的需要，董事會建議對現有的本集團內部組織結構進行優化調整，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通過吸收合併方式，在法律上將本集團的母子公司體制調整為總分公司管理體制，相應的原各省級全資子公司的全部經營管理活動由各省級分公司承接，以使組織結構和管理體制更加符合本集團發展戰略的需要，有效促進本集團內部資源整合和優化配置，進一步提升管理水平和整體效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分別與二十家省級全資子公司訂立合併協議。根據合併協議，該等子公司將會解散，其所有資產、業務、負債、權利和義務將由本公司承繼。合併將在有關機關完成辦理該等子公司的注銷登記手續後完成。

- (2) 凡在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遞交有關的股份過戶登記表，並於其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
- (3) 凡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特別股東大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須在不遲於特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二十四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股東）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如希望仍可親自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8樓1806-1807室

- (5) 受委任代表可以舉手或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但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人的股東，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6) 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 (a) 股東或其代表人出席特別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特別股東大會。
  - (b) 欲出席特別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 (7)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8) 本次特別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親自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特別股東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 (9)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如下：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金融大街31號  
郵編：100032  
聯繫人：翁順來  
電話：(8610) 6642 8166  
傳真：(8610) 6601 0728
- (10) 本公司於本通告刊發之日的董事會，包括王曉初（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冷榮泉（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吳安迪（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張繼平、張晨霜、李平、楊杰、孫康敏（皆為執行副總裁）、李進明（非執行董事）、張佑才、羅康瑞、石萬鵬、徐二明及謝孝衍（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